

华南理工大学数学学院接收 2020 级本科生 自主转专业工作方案

为切实做好本科生自主转专业工作，根据《华南理工大学全日制本科生转专业管理办法》的要求，结合学院实际，特制定本方案。

一、工作原则

转专业工作坚持“择优选拔，公平、公正、公开”的原则，杜绝一切徇私舞弊、弄虚作假行为。

二、组织领导

转专业工作小组：由分管教学副院长任组长，学院本科教学指导委员会成员、专业负责人等担任组员，负责全面统筹安排转专业工作。

工作小组组长：杨启贵

工作小组成员：周富军、李兵、刘深泉、潘少华

转专业监督小组：党委副书记任组长，组员由其他非转专业工作小组成员组成。负责转专业各个环节的监督工作，并接受学生的申诉。

监督小组组长：邹敏

监督小组成员：邓雪、杨文萍、孙超

三、接收计划和接收条件

学院名称	专业名称	接收人数	接收学生条件	咨询电话和联系人
数学学院	数学与应用数学	6	1. 必修课程首次考核无不及格情况。 2. 无未解除的违纪记录。 3. 无转专业记录。	杨老师 87110446
	数学与应用数学（统计学）	8	4. 2020 级转入学生结合学生意愿选择是否降级到 2021 级。	
	信息管理与信息系统	7	5. 仅接收高考理科生或高考改革省份选考物理科目的学生（需附高考数学和物理科目成绩单），如果大一就读文科专业或者所读专业未修读够数学类 4 门课程，需降级至 2021 级。	
	信息与计算科学	5	6. 大一学年所学的数学类单科成绩 ≥ 80 分择优录取。 7. 数学与应用数学、数学与应用数学（统计学）之间不可互转。	

注：数学类 4 门课分别为：微积分（一）、微积分（二）含工科数学分析（一、二），概率论与数理统计，线性代数与解析几何。

四、选拔考核

选拔考核形式：面试

选拔考核名单确定原则：学生所修的数学类公共基础课成绩均在 80 分以上，若报名人数超过接收人数的 1.5 倍，则按照公式：

$$s = \frac{\sum \text{单科百分制成绩} \times \text{课程学分}}{\sum \text{课程学分}}, \text{ 对学生所修的数学类公共基础课成绩进行排名, 按照 1:1.5 的比例确定面试名单。}$$

面试满分 100 分，考察以下四项内容：

——人生观、价值观（满分 20 分）

——专业忠诚度（满分 20 分）

——学科知识掌握程度（满分 50 分）

——心理素质及综合能力（满分 10 分）

面试时间不少于 4 分钟/人。

按照学生面试成绩从高到低依次录取。

五、 选拔安排

8 月 30 日-9 月 1 日，学生登录学校教务管理系统，在“报名申请”→“学生转专业申请”栏目进行报名申请相关操作，并确认提交，逾期不予受理。9 月 2 日报名系统关闭。

9 月 4 日，转入学院面试安排。具体面试时间地点数学学院主页-本科生教务通知栏目下公布。

9 月 6 日，学院在教务管理系统确认拟接收录取名单。

9 月 7-9 日，学校公示转专业名单。

9 月 10 日，学校公布转专业名单。学生办理转入学籍调整及注册手续。

数学学院

2021 年 7 月 22 日